

项目编号：STIG-WLZB-2021-004

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
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
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人：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成都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二) 总 则.....	7
(三) 招标文件.....	8
(四) 投标文件.....	9
(五) 评定程序、评定方法及评定标准.....	9
(六) 合同的签订及履行.....	9
(七) 投标纪律要求.....	10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11
(一) 招标内容概述.....	11
(二) 技术要求.....	12
(三) 商务要求.....	14
(一) 投标文件须知.....	16
(二) 投标文件的组成.....	17
(三) 投标文件格式.....	17
(四) 投标文件的印制及签署.....	18
(五)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
(六)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七)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
第五章 投标文件主要格式要求.....	20
格式 1 封面格式.....	21
格式 2 投标人承诺函.....	22
格式 3 投标人响应函.....	23
格式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代表证明材料.....	24
格式 5 报价表封面格式.....	26
格式 5-1 报价一览表.....	29
格式 6 项目实施方案.....	31
格式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32
格式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3
格式 9 服务应答表.....	35
格式 10 商务偏离表.....	36
格式 11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情况表.....	37
第六章 评定程序、评定方法、评定标准.....	35
(一) 评标方法.....	35
(二) 评标程序.....	35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8
(四) 评标结果.....	38
(五) 合同签订及履行.....	38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格式）.....	4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拟以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采购项目中选人，兹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 项目编号：STIG-WLZB-2021-004。

(二) 项目名称：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采购项目。

(三) 招标人：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四) 项目概况：

本项目起于广巴高速公路止点穆家坝，即巴中东互通式立交广巴路 K149+500 处 (K0+000)，经尖顶子、任家湾、佑垭口、水宁寺、谢家湾、平昌、曾家、魏家山、陈家湾 (K108+468.13=DWK98+848.97)，止于魏兴枢纽互通式立交 (DWK99+999.21) 即达州至万州 (川渝界) 高速公路起点；路线全长 109.609km。本项目为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的采购。

(五)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

本次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采购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

(六)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次招标公告投标人可通过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shudaojt.com/>)、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jt-wl.com/>) 和四川交投智采平台网站 (<https://scjt.pauct.com/>) 上发布。

(七) 包件划分

本次招标分为 A、B 两个包件，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投标参与 1-2 个包件，原则上最多只能中标 1 个包件。

(八)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09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九)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63 号 2 栋 22 楼。

(十) 联系方式

1、招标人：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63 号 2 栋 22 楼

联系人： 张先生

电 话： 028-831539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名称：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63 号 2 栋 22 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28-83153976。
2	项目名称	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采购项目
3	送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4	服务期限	按项目施工情况执行。
5	服务要求	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6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本项目招标，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与投标者为经销商或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且具备生产与销售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的经营范围。经销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 500 万元，且取得原厂的销售授权资质； 6、按照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7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答疑及补遗书。
8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9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9	投标有效期	__90__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10	最高限价	包件 1（报警设备含税合价 3600000.00 元）包件 2（线缆含税合价 2300000.00 元）（实际采购数量以使用方确定为准）

11	签字盖章要求	按第四章（四）4.4款相关执行。
12	投标文件的副本数	投标文件一式3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
13	装订要求	应按照第四章规定格式装订成册，编制目录，逐页标注页码。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其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若不满足以上要求，招标人将有可能拒收其投标文件。
15	封套上写明	在密封袋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名称、包件号（如有分包）及“投标文件”字样；每一密封件上应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6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17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63 号 2 栋 22 楼
18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63 号 2 栋 22 楼。
19	评选程序	1、核验参加评选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核验被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2、密封情况检查：投标人检查自己投标文件袋是否与递交时一致；招标人检查投标文件是否按第四章(五)的规定密封，未按前述规定密封的，当众原封退还； 3、开标顺序：随机开启； 4、进行评标。
20	评选小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评标专家4人，招标人代表1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1	是否授权评选小组确定中选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经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名前三名为中选候选人。
22	中选通知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23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小组可否决全部投标文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经评标小组认定，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报价的。
24	合同授予	因工作需要，招标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选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否则视为中选人自动放弃。

25	纪律监督	按国家招标投标相关法律规定。
29	投标文件数量	1、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报价一览表：1 份（单独密封）。
30	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部门：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 B 栋 22 层 电话：028-86669172

注：本前附表以外的相关内容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二）总 则

2.1 适用范围

本公开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项目。

2.2 有关定义

2.2.1 “招标人”指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2.2.2 “投标人”系指已报名参加投标和向招标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2.3.1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3.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2.4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2.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招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4.2 为招标项目提供前期代理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活动。出现前述情况的单位的响应均按无效响应处理；

2.4.3 两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招标文件

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3.1.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评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主要格式要求；

第六章 招标的评定程序、评定方法、评定标准；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格式）；

第八章 附件。

3.1.2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补充资料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的情形，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则以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3.1.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3.2.2 投标截止时间 2 日前，招标人将以补遗书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并通知投标人。

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实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2.3 任何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2.4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3.3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无。

（四）投标文件

4.1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相关要求（详见第四章内容）

4.2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4.2.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2.2 因不可抗力事件，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响应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投标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2.3 因招标人招标需求作出必要调整，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响应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投标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五）评定程序、评定方法及评定标准

详见第六章内容。

（六）合同的签订及履行

6.1 签订合同

6.1.1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选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6.1.2 招标人不得向中选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选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选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1.3 中选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选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6.1.4 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对中选人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进行审查核实，并将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若发现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存在虚假响应的，将不予签订合同，并报相关监督检查部门进行处理。若发生以上情况，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选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6.2 履行合同

6.2.1 中选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6.2.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投标纪律要求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其他投标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其他投标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投标过程中与其他投标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 （7）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8）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2）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成交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一）招标内容概述

1、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起于广巴高速公路止点穆家坝，即巴中东互通式立交广巴路 K149+500 处 (K0+000)，经尖顶子、任家湾、佑垭口、水宁寺、谢家湾、平昌、曾家、魏家山、陈家湾 (K108+468.13=DWK98+848.97)，止于魏兴枢纽互通式立交 (DWK99+999.21) 即达州至万州（川渝界）高速公路起点；路线全长 109.609km。本项目为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的采购。

2、采购内容

序号	分类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预估数量	单位
1	包件 1（火灾报警设备）	火灾报警软件	与光纤光栅火灾报警系统、双波长火灾探测器配套，实现对光纤光栅火灾报警系统、双波长火灾探测器的远程管理，接受火灾报警信号，处理火灾事件，开放 SDK 包，与监控系统集成，实现火灾与视频自动切换上墙联动控制，以及与监控系统其他预案的联动控制	1	套
2		区域火灾报警控制器	支持总线距离 2.5km，带 2 个光口，含显示盘	17	套
3		隧道内火灾报警设备	每套含： 1. 报警综合盘*1 2. 手动报警按钮*1（智能型，可编址） 3. 洞内声光报警器*1（红闪，声强不小于 80db，含信号模块） 4. 点式红外火焰探测器*1（I 级）	878	套
4		手动报警按钮	智能型，可编址	168	个
5		洞口声光报警器	红闪，声强不小于 100db，含信号模块	30	个
6		24V 直流电源	500 米间距设置，为声光报警器供电	104	个
7		智能型感烟探测器（含底座）	符合设计要求	80	个
8		智能型感温探测器（含底座）	符合设计要求	32	个
1	包件 2（线缆材料）	报警回路总线	NH-RVVSP-4*2.5	45000	米
2		电源线	KVV22-2*1.5	45000	米
3		电源总线	YJV22-3*16	45000	米

(二) 技术要求

(1) 采购物资：火灾报警设备（包件 1）、线缆材料（包件 2）。

(2) 本次招标的物资，其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按照改造设计文件要求提供（设计文件中中标后领取）。

(3) 本次巴达高速公路隧道火灾报警及紧急电话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报警设备及线缆采购项目采购招标的供货期根据施工情况决定。

(4)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不组织现场考察，建议投标人自行进行现场踏勘，投标人可以选择多种运输方式和多种运输线路，投标人的综合费用不因运输方式和运输线路的变化而调整，投标人报价时应将此因素考虑在内。

(5) 材料要求：所有材料均为符合国家质检部门及生产厂商的质量要求的全新货物。

(6) 技术要求：本次招标项目主要质量技术要求：

序号	分类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1	包件 1 火 灾报 警设 备	火灾报警软件	与光纤光栅火灾报警系统、双波长火灾探测器配套，实现对光纤光栅火灾报警系统、双波长火灾探测器的远程管理，接受火灾报警信号，处理火灾事件，开放 SDK 包，与监控系统集成，实现火灾与视频自动切换上墙联动控制，以及与监控系统其他预案的联动控制	品牌要求：西 安博康、上海 能美、上海腾 盛、西门子
2		区域火灾报警控制器	支持总线距离 2.5km，带 2 个光口，含显示盘	
3		隧道内火灾报警设备	每套含： 1. 报警综合盘*1 2. 手动报警按钮*1（智能型，可编址） 3. 洞内声光报警器*1（红闪，声强不小于 80db，含信号模块） 4. 点式红外火焰探测器*1（I 级）	
4		手动报警按钮	智能型，可编址	
5		洞口声光报警器	红闪，声强不小于 100db，含信号模块	
6		24V 直流电源	500 米间距设置，为声光报警器供电	
7		智能型感烟探测器 (含底座)	符合设计要求	
8		智能型感温探测器 (含底座)	符合设计要求	
1	包件	报警回路总线	NH-RVVSP-4*2.5	配盘情况按 配盘表为准
2	2 线	电源线	KVV22-2*1.5	

3	缆材 料	电源总线	YJV22-3*16	
---	---------	------	------------	--

备注：1. 具体参数详见设计文件（中标后领取），设备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及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报价要求：包含但不仅限设备材料费、运杂费、通行费、协调费、装卸车费、安全、环保、利润、税金（包含仅除增值税以外的一切税金）、设备调试（现场及远程调试）及质量保证期服务（质保期与业主要求同步）等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

安全责任：在生产、运输等整个活动期间，在货物生产至到场验收前，所有安全责任均由中选人负责。

（三）商务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件。

2、无不良履约记录、未列入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和招标人企业黑名单。因质量原因被交通部质监站通报，正在进行整改的生产厂家和产品不得参与投标。生产商或代理商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3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近3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

3、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人民币500万元，且具备生产与销售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的经营范围。经销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500万元，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500万元，且取得原厂的销售授权。

4、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内（合同签订日期在2019年1月1日至今期间）须具有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相关业绩，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须为以往业绩合同以及对应的结算发票（发票金额至少为合同总金额的10%）。证明资料必须字迹清晰，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5、计量与验收方式：采取现场收货方式计量，并对合格产品进行验收。

6、投标人须具备一定的垫资能力和垫资期限。如投标人中标，须对支付材料款过程中办理手续所需的时间给予充分理解。

7、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经销商提供原厂授权参与投标不算联合体。

8、交货期：以合同要求为准。

9、交货地点：以合同要求为准。

10、质保期：以合同要求为准。

★11、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预付款。

（2）到货经甲方和监理开箱检验合格，并提供甲方要求的资料后（含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上述清单内容开具发票，如所开发票跟清单不符，乙方需重新开具发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发票和项目签字验收单的原件提供给甲方，同时必须提供项目部签字确认的收货单原件，甲方

方可支付。)

(3) 安装调试完毕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5%。

(4) 质保金: 质量保证期(缺陷责任期终止, 交工验收合格后 2 年)结束后, 经甲方确认无任何产品质量问题, 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5) 与业主支付同步。

(6) 甲方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以上款项。

(7) 服务要求: 按国家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进行质保及售后服务。

注: 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应全部满足。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未载明投标有效期的默认视为 90 天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 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现场考察: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日前自行前往考察工地现场。投标人可考察工程施工环境、运输线路以及运输线路的路况, 并有责任收集一切必要资料。现场考察费用由投标者自行承担。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投标文件须知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其他投标单位就有关参加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材料。（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1.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响应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实质性要求）

本次投标活动不接受任何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经销商提供原厂授权参与投标不算联合体。

1.5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5.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招标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5.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并注明所投包件，按所投包件单独准备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

（2）体现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①可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投标人经审计的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②也可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投标人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③投标人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④投标人也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能力情况说明或同等效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5、提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且具备生产与销售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的经营范围。经销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 500 万元，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 500 万元，且取得原厂的销售授权 证书复印件；

6、投标保证金：无。

7、按照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由招标人提供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

8、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代表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时提供）。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时提供）。

（9）投标人承诺函原件（格式 2）。

（10）投标人响应函原件（格式 3）。

（11）投标人简介。（格式自拟）

- (1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8）。
- (13) 服务应答表（格式 9）。
- (14) 商务偏离表（格式 10）。
- (15)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情况表（格式 11）。
- (16) 报价一览表（格式 5-1）；
- (17)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6）；
- (18) 其他有利于招标人或者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承诺、文件和资料。

（三）投标文件格式

3.1 投标人应尽量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主要格式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因投标文件格式形式不规范或者内容不齐全导致为无效文件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内容由投标人根据其实际情况自行编写。

（四）投标文件的印制及签署

4.1 投标文件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投标文件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注明投标文件编号、包件号（如有分包）、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详见第五章格式 1）。

4.2 若正本与副本内容出现差异时，则以正本为准；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

4.3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当清楚工整，不得出现字迹潦草、表达不清等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情形。任何修改、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4.4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使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有效。

4.5 投标文件应统一使用 A4 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目编码以方便评审专家查阅。

4.6 用于唱价的“报价一览表”需单独封装。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5.1 投标人应将其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如有分包，各包投标文件应按前述要求分别单独封装，并注明分包号；若不满足以上要求，招标人将有可能拒收其投标文件。

5.2 在密封袋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名称、包件号（如有分包）及“投标文件”字样（详见第五章格式1）。

5.3 每一密封件上应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5.4 如果未按前款规定密封和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不负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递交投标文件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其他投标单位将告知投标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6.2 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人名称和投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报名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6.3 本次招标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方为有效。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该按本章的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或“撤销”字样。

7.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改。

7.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投标文件。

第五章 投标文件主要格式要求

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招标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招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招标需求的情况下，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本章节没有列出对投标文件中其它内容格式要求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写拟定，格式不限。

格式 1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包件 X)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 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

我公司作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招标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谈判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我公司完全同意招标文件中关于知识产权的说明，承诺由此造成的纠纷由我单位全权负责。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私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投标人名称：XXXX（盖章）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3 投标人响应函

投标人响应函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包件 X 投标。

2.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服务。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如果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收到中选通知书后，自愿放弃成交；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收到中选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我方在投标活动中还有其他任何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我方愿意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按中标价向招标人缴纳 5% 的项目信息服务费。

5.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_____份。

6. 本次投标，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7.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招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我方完全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通讯地址：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代表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时提供此页）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职务_____电话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

- 1、投标人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 2、提供其有效的证明材料，若提供居民身份证，须为正、反面复印件。
-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若投标人代表为“授权代表”时提供此页)

致：

_____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授权委托_____ 为我的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本次采购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公司/我单位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公司/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1、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加盖公章)

注：

- 1、提供其有效的证明材料，若提供居民身份证，须为正、反面复印件。
- 2、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格式 5 报价表封面格式

报价一览表

(包件 X)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5-1 报价一览表

XXXXXXXXXX 项目投标 报价表

项目名称：xxx 项目

包件号：

招标编号：XXXX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含税到场 单价(元)	含税到 场小计 (元)	增值税税率 (%)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含增值税到场合价：					(元)			
垫资能力：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填表说明：

- 1、投标报价表中“**含增值税到场价**”包含但不仅限材料费、运杂费、通行费、协调费、装卸车费、安全、环保、利润、税金（包含仅除增值税以外的一切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 2、以上数量为预估数量，结算以实际发生数量为主。
- 3、采用一票制结算，供方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签订以税前单价为基准，如果后期国家对增值税征收税率做出调整，税后价格做相应变动。
- 4、最高限价：各规格材料“**含增值税到场价**”报价不得超过相应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5、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 6、垫资能力：明示垫资能力，在综合评估中作为加减分项。

格式 6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及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质量承诺：

2、服务承诺：

3、售后服务：

4、运输保障承诺：

5、供货保障措施说明：

6、其他

注：具体内容 by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具体自行编写，但应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实施方案、人员配置、时间进度、服务等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

我单位现参与_____ 项目，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员工社会保险，随时接受招标人的检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媒体予以公布。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厂家销售授权书

格式自拟（生产厂家可不提供）

格式9 服务应答表

服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二)	投标文件的应答情况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投标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10 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三)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注：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投标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11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情况表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服务人员								
管理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第六章 评定程序、评定方法、评定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定采用综合评估法，综合评估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综合评审评分表进行综合评估的评审方法。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二）评标程序

开标后，由招标人组织评标，评标办法如下：

1) 投标文件符合性评审：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	标书递交	1、★投标人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了标书。
资质评审	经营资质	2、★具备有效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 500 万元，且具备生产与销售 <u>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u> 的经营范围。经销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 500 万元，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不小于 500 万元，且取得原厂的销售授权。
	一般纳税人	3、★是否为一般纳税人。
	信誉	4、★在政府网站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披露中，无“重点关注信息”与“失信惩戒信息”等不良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 ）中无不良履约记录。 5、★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信息披露中，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消费人员名单。 6、未发现以虚假资料进行投标、弄虚作假行为以及串通投标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投标关系	7、★是否是联合体投标，经销商提供原厂授权参与投标不算联

	合体。
投标有效期	8、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少于 90 天。
投标授权	9、★《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签章	10、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
业绩	11、投标人业绩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报价唯一	12、★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13、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未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限价	14、★投标人报价是否在限价范围内

注：表中带“★”的项目，为强制性重点评审项目。

2) 综合评审：凡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方予以进入综合评审环节。本次综合评审评分细则如下表：

综合评审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要求说明
一、企业实力与资信 (14分)	注册资本	2	营业执照上注册资本： 1) ≥500 万元人民币得 1 分； 2) ≥1000 万元人民币得 2 分；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鲜章)
	管理体系	2	能提供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的销售或生产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产品技术指标	8	提供最近三年内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产品检测报告，且全部满足技术指标得 8 分，一项技术指标不满足扣一分，扣完为止。	
	信用	2	信用记录考评：企业和法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政府网站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均无不良记录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网站截图或报告等

二、业绩与垫资能力（16分）	相关行业业绩	13	<p>投标人具备有效业绩（合同签订时间在2019年1月1日至今期间，合同金额不低于100万元的高速公路、铁路等项目火灾报警设备及线缆材料销售相关业绩为有效业绩）。具备的有效业绩合同总金额（以下记为“M”）在以下区间内，可相应得分（最多得13分）；</p> <p>1、200万元\geqM\geq100万元，每份得2分（最多得6分）；</p> <p>2、400万元\geqM$>$200万元，每份得3分（最多得9分）；</p> <p>3、M$>$400万元，每份得5分（最多得10分）</p>	<p>需提供相关业绩证明，以合同扫描件以及对应的结算发票（发票金额至少为合同总金额的10%）扫描件为准（加盖公司鲜章）；</p>
		3	<p>垫资能力。在满足支付条件后，同意额外延期支付的（不计利息）：</p> <p>1）同意额外延期1个月的，加1分；</p> <p>2）同意额外延期2个月的，加2分；</p> <p>3）同意额外延期3个月的，加3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报价表中“垫资能力”处填写愿意额外延期时间。</p>
三、报价（70分）		70	<p>1) 测算最低限价</p> <p>①对所有进入综合评审环节的投标单位“含增值税总金额”报价求算术平均值，所得值即为基准价。</p> <p>②基准价下浮15%为最低限价，任一投标单位填报的“含增值税总金额”低于最低限价时，投标报价不予认可，该项分数直接记为“0”分。</p> <p>2) 测算价格分</p> <p>①清理出低于最低限价的投标报价后，以“含增值税总金额”最低报价E_{\min}为满分即70分；</p> <p>②每一分代表的价差$N=E_{\min}/70$；</p> <p>③各投标单位“含增值税总金额”投标报价为E，则报价得分$S=70-(E-E_{\min})/N$。</p>	

3)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根据**综合评审得分结果**，推荐候选人（候选人不超过三家）。

3、定标：

1) 投标材料的质量标准及性能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中标人的确定：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期间无异议），由招标委员会研讨，在候选

人中选择确定中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评标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小组的要求。

（四）评标结果

4.1 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选人外，评标小组按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选候选人。

4.2 评标小组完成评选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选报告。

（五）合同签订及履行

- 1、中标单位确定后，本次合同由招标人负责办理合同谈判、签订、结算等管理业务。
-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应在收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与其洽谈、签订合同。
- 3、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招标人将在“信用中国”网站对其进行资信举报，没收投标保证金，且三年内不再接受其参与招标单位投标活动。与此同时，招标人可以与评审报告推荐的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谈判，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履行合同
 - 1)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格式）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购货单位（甲方）：

供货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 ”达成如下协议：甲方向乙购买本合同列明设备，并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一、产品及规格：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及规格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合计						

注：机组包含内容清单详见附件一。

以上价款含设备费、税金、运杂费及本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合同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备注：本次合同最终合价以实际交货数量结算）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预付款，支付金额为_____元。

2、到货经甲方和监理开箱检验合格，并提供甲方要求的资料后（含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上述清单内容开具发票，如所开发票跟清单不符，乙方需重新开具发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支付金额为_____元。（发票和项目部分签字验收单的原件提供给甲方，同时必须提供项目部分签字确认的收货单原件，甲方方可支付。）

3、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5%，支付金额为_____元。

4、质保金：质量保证期（缺陷责任期终止，交工验收合格后2年）结束后，经甲方确认无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金额为¥_____元。

5、与业主支付同步。

6、甲方可采取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方式支付以上款项。

开票信息：（注意：开票时请把公司的信息填写完整）

单位名称	
------	--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银行及账号	

三、货物包装及随机资料：

1、乙方应对产品进行有效、安全的包装，应做到防雨、防潮湿、防震等保护措施，确保产品能够安全无损的运抵交货地点。

2、乙方应和设备一起提供相关的文件资料，其中部分为必须，其他资料不作强制要求。需乙方必须提供的资料如不完整，将影响甲方计量支付，若影响甲方对乙方设备款的按时支付，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设备供应商应提供的资料如下，文字加粗部分为必须提供的资料，其他资料不作强制要求：

- **产品合格证**
- 产品说明书（产品安装说明：含安装图、接线图、端子图,防雷保护说明，产品外观尺寸，功耗，产品安装连接件规格型号；产品使用说明；产品保养说明；产品维修说明：原理图、常见故障诊断及排除，MTTR 及 MTBF；可能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外部潜在因素）
- **厂家出厂检测报告**
- **国家官方（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如行业有要求则提供相关入网许可证）
- **开箱单**
- 通信协议说明书及产品单机测试软件，产品测试内容、方法及标准
- 售后服务承诺书(是否提供维修备件等，保修时间)
- 质量保证书（承诺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特别是交通部 F80/2004 交通工程验收标准的要求）

以上资料需提供印刷版，另外如有电子版则请发至电子邮箱。

四、交货：

1、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供货计划，乙方根据甲方供货计划进行发货。

2、到货时间： 年 月 日前。

3、交货地点：

五、货物接收人及联系方式：

六、质量与检验：

1、质量要求：乙方提供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或优于技术标准，技术标准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公路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联合设计文件的技术要求，以上述标准中最高者为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产品为全新的，如果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退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有索赔的权利。

2、工厂检验：根据工程实施的需要，如需工厂检验，甲方提前一周书面通知乙方，明确厂验时间、参加人员、检验内容及标准。乙方在接到甲方厂验合格通知后方可安排发货。

3、到货检验的内容包括：清点设备数量，检查设备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到货检验单，提供与货物数量相同的资料，包括由乙方出具的质量保证书、由国家相关专设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技术规范或产品使用说明书、产地证明。

4、开箱检验：甲方、乙方及该项目监理共同参与开箱检验，检查货物与装箱单是否相符，配件是否齐全，货物外观是否完好无损，有条件的可以通电测试产品是否工作正常。甲方、乙方及项目经理共同签字确认开箱检验单。经甲方现场检验符合合同要求的，视为交货，货物风险转移甲方承担，若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乙方应当更换或补充，交货期限不予顺延。

5、乙方有义务在甲方进行工程验收检测时派遣技术人员至现场进行配合。

七、产品服务：

1、乙方在甲方需要时免费派遣技术员至现场与甲方技术人员进行联合设计。

2、乙方在甲方需要时免费派遣技术员至现场指导甲方进行设备安装或由乙方进行安装。

3、产品质量保证：供货后两年内提供免费质保（非产品质量问题不在此内）。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当及时履行售后服务，对甲方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应当在2小时内响应，并最迟在24小时派员处理。

4、乙方有义务在甲方需要时，临时提供备品备件更换故障设备，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待故障设备修复后甲方将临时顶替的备品备件退还乙方。

5、乙方有义务为本工程项目营运单位及甲方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并负责提供乙方所供产品相关的培训资料。

6、质量保证期后，乙方为甲方提供有偿服务时，乙方承诺给予甲方最优惠的价格。

售后服务联系人姓名： 售后服务联系人电话：

八、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称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因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3、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需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日内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同时向对方提供事件的详情，解释不能执行或延迟执行该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原因，以及有关部门、政府有关机构或中立方签发的证明材料。

九、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承担本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三日的，甲方有权解

除合同，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外，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赔偿甲方实际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利润损失，由此导致甲方向业主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因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2、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或技术标准的，乙方应当进行维修或更换，由此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经乙方维修货更换仍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外，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赔偿甲方实际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利润损失，由此导致甲方向业主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因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3、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按次收取1000元违约金，且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产品故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该前述费用，不足部分乙方应当另行支付甲方，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本合同生效后，除非经法定或约定情形，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否则，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还应当返还甲方已支付全部价款，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赔偿实际损失。

十、争议和仲裁：

1、对于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应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争议未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条款。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相同之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代 表 (签字)：

代 表 (签字)：

通讯地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编：

邮 编：

日 期：

日 期：